

## 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在线会议的成果信息

### 展望 2022 年联合国环境大会续会——来自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在线部分（2021 年 2 月 22 日至 23 日，内罗毕）的信息<sup>1,2</sup>

在内罗毕举行的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

在因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造成的特殊情况下，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至 23 日在线召开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的第一部分，

承认在此危机时刻继续努力保护地球的紧迫性，

希望加强我们对联合国和多边合作的支持，并仍然坚信集体行动对于成功应对全球挑战至关重要，

深为关切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对全球产生的破坏性影响，这对健康、社会经济和环境造成了新的严重挑战，加剧了现有挑战，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破坏了我们消除贫困和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共同努力，

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认识到人类健康和福祉依赖于自然及其提供的解决方案，而且我们意识到，如果我们在与自然的互动中维持目前不可持续的模式，就会面临大流行病今后反复出现的风险，

深为关切生物多样性的持续丧失，特别是由于生态系统和野生生物栖息地的退化和碎片化；气候变化以及污染和管理不善的废物和化学品对生命和生计的威胁，这危及我们的环境和我们的可持续发展总体目标，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作为全球环境领域牵头机构的任务规定，包括确定全球环境议程、推动联合国系统一致落实可持续发展环境层面和担当全球环境的权威倡导者，

欢迎环境署 2022-2025 年中期战略以及 2022-2023 年工作方案和预算。我们赞扬环境署为冠状病毒病的社会经济应对措施迅速作出环境层面的贡献，

致力于支持可持续和包容性的复苏，保护地球，刺激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振兴我们的经济，创造体面和可持续的就业机会，在消除贫困方面取得真正进展，同时增强我们今后应对类似危机的抵御能力，

将加强我们落实《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努力，并重申需要采取紧急行动来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强调在所有环境多边平台上取得进一步进展是重中之重，这些平台尤其包括《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巴黎协定》、《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关于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磋商、《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以及关于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及 2020 年后化学品和废物健全管理的磋商，

<sup>1</sup> 本文件所载信息不构成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的磋商成果，也不对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续会或环境大会随后任何一届会议构成先例。

<sup>2</sup> 本信息未经正式编辑。

将于 2022 年初在内罗毕以现场形式重新集会，召开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续会，以继续我们的共同努力，加强自然保护行动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并在执行环境大会往届会议的决议和决定（包括关于今后的《全球环境展望》以及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决议和决定）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

致力于纪念环境署根据联大 1972 年第 2997 号决议成立 50 周年，并为 2022 年初在内罗毕举行有影响力的庆祝活动作出贡献，

迫切呼吁通过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的工作和决定来采取集体、科学和整体的行动，支持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